

证券代码：688820

证券简称：盛合晶微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六月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5
听取事项一：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听取事项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9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二：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5
议案五：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三、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工作人员及见证律师的要求出示股东会通知列明的登记资料，经验证合格后方可参加会议。会议开始即停止办理签到手续，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时应先说明股东姓名或名称，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出席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事项，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的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1）。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6日 13:30

(二) 会议地点：江阴市东盛西路6号高新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4楼报告厅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CEO崔东先生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 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听取事项一：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5年度各项工作进行了总结，分别撰写了202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向股东会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分别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忠惠、严勇、王国建

2026年6月26日

听取事项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拟定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

二、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崔东先生、李建文先生兼为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年，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董事会就2025年工作情况出具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附件：《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一附件：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2,144.19 万元，同比增长 38.59%，主要原因为随着高性能运算、智能手机、消费电子、网络通信等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带动公司业务规模尤其是芯粒多芯片集成封装业务的提升；公司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85,663.29 万元，同比增长 357.11%，主要受益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提升、毛利率较高的芯粒多芯片集成封装业务收入占比增加。

二、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勤勉尽责，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科学高效、程序合法合规。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会会议情况和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会和1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确保股东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 专门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开展相关工作, 相关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 并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等事项积极与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充分有效沟通; 关注审计工作安排, 积极了解审计中存在的问题, 敦促年审会计师按质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积极建议, 促进了公司内控及财务规范管理水平的提高。

报告期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报告期内,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和计划开展工作, 有效履行各自职责, 为董事会审议事项提供了切实有效的建议, 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勤勉尽责, 积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 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五) 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5年度,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委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系列制度, 逐步推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夯实内部管控体系, 常态化推进公司治理提质工作, 全面推动公司合规规范运营, 稳步提升整体治理效能, 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合法权益。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推动各项既定的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及科学决策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健、可持续性的发展。

1. 深耕主营业务，推动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重大决策、战略执行、管理提升、业绩改善、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核心职能，积极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战略，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持续夯实主业根基、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经营实现稳健经营、提质增效与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2. 健全治理体系，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严格落实各项制度的执行落地，建立规范、透明的运作体系，保障公司经营治理规范有序、行稳致远。

3. 严守信披底线，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传递公司价值，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二：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拟续聘其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2,050.20 万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853.3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行业竞争格局、研发投入强度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Nin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含中文及英文版本）（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十四条	股东会召开时，本公司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秘书应当 出席 会议。……	股东会召开时，本公司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秘书应当 列席 会议。……
第七十条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二)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 董事、首席执行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无论是否享有投票权）； ……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二)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无论是否享有投票权）； ……
第七十一条	出席 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股东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出席或列席 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股东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p>第一百四十五条</p>	<p>首席执行官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一）制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目标，对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考评，并有权在董事会批准的薪酬调整幅度内，根据公司整体薪酬情况，适度调整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薪酬；</p> <p>……</p>	<p>首席执行官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一）制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目标，对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考评，形成绩效考评意见及奖惩方案，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并有权在董事会批准的薪酬调整幅度内，根据公司整体薪酬情况，适度调整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薪酬；</p> <p>……</p>
<p>第一百四十九条</p>	<p>公司应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应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由董事长提名，应由董事会聘任、更换或解聘。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p> <p>（一）协助董事长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p> <p>（二）负责正式提交董事会会议、股东会的文件或使用文件的有关组织和准备工作，做好会议记录，保证会议的开展和决策符合法定程序，并掌握董事会决议执行的情况；</p> <p>（三）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负责办理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的信息披露和监管联络事宜，负责组织协调信息披露；</p> <p>（四）处理与中介机构、监管部门、媒体关系</p>	<p>公司应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应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由董事长提名，应由董事会聘任、更换或解聘。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p> <p>（一）负责正式提交董事会会议、股东会的文件或使用文件的有关组织和准备工作，做好会议记录，保证会议的开展和决策符合法定程序，并掌握董事会决议执行的情况；</p> <p>（二）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负责办理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的信息披露和监管联络事宜，负责组织协调信息披露；</p> <p>（三）处理与中介机构、监管部门、媒体关系；</p> <p>（四）适用法律法规、本章程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p>

第一百九十八条	<p>释义</p> <p>(一)</p> <p>(二十六)“股票上市地”：中国。</p> <p>(二十七)“合格IPO”：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全球市场或董事会批准的其他交易所或市场上市。</p>	<p>释义</p> <p>(一)</p> <p>(二十六)“股票上市地”：中国。</p>
第二百〇四条	<p>本章程细则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在上交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生效并施行，由董事会自行确定本章程细则的正确解释。.....</p>	<p>本章程细则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施行，由董事会自行确定本章程细则的正确解释。.....</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公司现行有效的《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Nin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含中文及英文版本），将被《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Ten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十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含中文及英文版本）取代。

就上述章程修订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采取其他一切其认为必要且适当的行动办理开曼公司注册处的登记/备案手续以及其他行政或法定程序（如需），包括但不限于指示公司的开曼公司注册代理人根据开曼法规要求对相关文件进行登记/备案。

二、为了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五：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SJ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任期内的董事。

适用期限：公司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

二、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周忠惠先生年度津贴标准为 30 万元整（税前）/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严勇先生、王国建先生年度津贴标准为 25 万元整（税前）/年，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其具体任职岗位的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请股东会审议。

盛合晶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